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新城区3支路桥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7-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新建3#桥梁以及道路工程、雨污水工程、照明工程、景观工程、亮化工程等，主要建设内容为3#桥设计长度130.25m，其中桥梁长66.8m，道路长63.45m。			
立项依据	乡发改审批【2020】129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项目建设可以完善城市路网、缓解城区交通压力，改善投资环境，加快交通量发展，推动社会经济全面发展，综上所述，该项目的建设，对于完善县城交通路网，促进经济发展有重要意义。从区域整体长远的发展战略考虑，该项目的建设是十分必要的。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严格执行专项资金审核制度，保证转款转用 2、相关部门对工程建设管理全过程加强监督 3、工程建设要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实施			
项目实施计划	1、建立项目工程进度和质量管理主管部门责任制度，并建立部门领导责任人制度； 2、建立档案制度和具体责任人公示制度，全过程建立健全工程档案，对项目的勘察设计、施工管理、工程管理、招标投标和竣工验收各个环节，都要建立具体明确的责任人制度； 3、加强监督检查，既要保证工期，还要保证工程质量。本项目实行项目法人负责制。组成项目管理机构，负责项目的具体运作，保证项目的顺利实施。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按新城区总体规划，连通文笔路和新城区路网，给鄂河两侧居民出行、交流提供便利。				按新城区总体规划，连通文笔路和新城区路网，给鄂河两侧居民出行、交流提供便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道路铺装（平方米）	=2762平方米	数量指标	道路铺装（平方米	=2762平方米
			绿化（棵）	=43棵		绿化（棵）	=43棵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施工符合设计规范	符合		施工符合设计规范	符合
			绿化成活率	=100%		绿化成活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实施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实施及时	及时
			项目按期完时间	合同约定		项目按期完时间	合同约定
		成本指标	道路铺装（元）	≤133元/平方米	成本指标	道路铺装（元）	≤133元/平方米
			绿化（元）	≤909元/棵		绿化（元）	≤909元/棵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优化城市交通，降低运输成本	降低	经济效益指标	优化城市交通，降	降低
		社会效益指标	缓解城市交通压力，方便群众	缓解	社会效益指标	缓解城市交通压力	缓解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人居生活和桥梁周边环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人居生活和桥	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桥梁的使用年限	≥100年	可持续影响指标	桥梁的使用年限	≥100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群众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连建平	联系电话：	13835373952	填报日期：	20220107174334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8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幸福湾组团市政道路及配套工程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7-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634,854	年度资金总额：	3,634,854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634,854	市县（区）财政资金	3,634,854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乡宁县幸福湾组团修建性详细规划城市设计》，道路规划为两横五纵，共有2条主道和5条支道组成，总长共5464米。道路具体情况如下：文笔路总长2312米，宽为27米；沿山路总长1579米，宽12米。1#支道长208米，宽12米；2#支道长387米，宽18米；3#支道长227米，宽16米；4#支道长139米，宽12米；5#支道长612米，宽12米。工程主要内容包括：地下综合管廊(雨污分流、供热供水、供电)、道路铺装工程、人行道铺装工程、路灯照明工程、绿化硬化工程、电信弱电、天眼系统工程、供气管道工程等。			
立项依据	乡发改审批【2019】015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项目建设可以完善城市路网、缓解城区交通压力，改善投资环境，加快交通量发展，推动社会经济全面发展，综上所述，该项目的建设，对于完善县城交通路网，促进经济发展有重要意义。从区域整体长远的发展战略考虑，该项目的建设是十分必要的。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严格执行专项资金审核制度，保证转款转用 2、相关部门对工程建设管理全过程加强监督 3、工程建设要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实施			
项目实施计划	1、建立项目工程进度和质量管理主管部门责任制度，并建立部门领导责任人制度； 2、建立档案制度和具体责任人公示制度，全过程建立健全工程档案，对项目的勘察设计、施工管理、工程管理、招标投标和竣工验收各个环节，都要建立具体明确的责任人制度； 3、加强监督检查，既要保证工期，还要保证工程质量。本项目实行项目法人负责制。组成项目管理机构，负责项目的具体运作，保证项目的顺利实施；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善该幸福湾片区道路网交通服务能力，提高区域的通行能力，改善福湾组团棚户区内基础设施、优化投资环境、促进经济发展、提高人民生活水平。				完善该幸福湾片区道路网交通服务能力，提高区域的通行能力，改善福湾组团棚户区内基础设施、优化投资环境、促进经济发展、提高人民生活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道路铺装（平方米）	=60700平方米	数量指标	道路铺装（平方米	=60700平方米
			绿化（棵）	=670棵		绿化（棵）	=670棵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绿化成活率	=100%		绿化成活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实施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实施及时	及时
			项目按期完成时间	合同约定		项目按期完成时间	合同约定
		成本指标	道路铺装（元）	≤141元/平方米	成本指标	道路铺装（元）	≤141元/平方米
			绿化（元）	≤1547元/棵		绿化（元）	≤1547元/棵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优化城市交通，降低运输成本	降低	经济效益指标	优化城市交通，降	降低
		社会效益指标	缓解城市交通压力，方便群众	缓解	社会效益指标	缓解城市交通压力	缓解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人居生活和城市交通枢纽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人居生活和城	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道路使用年限	≥20年	可持续影响指标	道路使用年限	≥20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群众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连建平	联系电话：	13835373952	填报日期：	20220107114319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9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县城污水收集管网工程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7-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3,195,842	年度资金总额：	23,195,842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3,195,842	市县（区）财政资金	23,195,842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乡宁县县城临吉高速东口至污水处理厂污水收集管网工程从源头全覆盖污水；经鄂河两岸管道至污水处理厂，铺设钢带增强聚乙烯螺旋波纹管132000m（其中DN300污水管112500m，DN400污水管19500m）；铺设钢筋混凝土管道34650m（其中DN500污水管12900m，DN600污水管12500m，DN800污水管6100m，DN1000污水管3150m）；修筑污水检查井4700座，拆除并恢复路面314800m²。			
立项依据	乡财预（2021）1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1、该项目的建设是落实国家污水治理法律的需要。2、该项目的建设是保护环境，防治污染的需要。 3、该项目的建设可以改善投资环境，促进可持续发展。4、落实国家和地方相关政策实施的需要。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严格执行专项资金审核制度，保证转款转用 2、相关部门对工程建设管理全过程加强监督 3、工程建设要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实施			
项目实施计划	1、建立项目工程进度和质量管理主管部门责任制度，并建立部门领导责任人制度； 2、建立档案制度和具体责任人公示制度，全过程建立健全工程档案，对项目的勘察设计、施工管理、工程管理、招标投标和竣工验收各个环节，都要建立具体明确的责任人制度； 3、加强监督检查，既要保证工期，还要保证工程质量。本项目实行项目法人负责制。组成项目管理机构，负责项目的具体运作，保证项目的顺利实施；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县城雨污分流官网，使县城的污水进入城市污水处理厂处理，一方面将进一步完善县污水收集体系，发挥现有污水处理的效益，另一方面可扩大污水处理率，使县城污水得到有效收集和处理。				完成县城雨污分流官网，使县城的污水进入城市污水处理厂处理，一方面将进一步完善县污水收集体系，发挥现有污水处理的效益，另一方面可扩大污水处理率，使县城污水得到有效收集和处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DN300双壁波纹管（米）	=7875米	数量指标	DN300双壁波纹管	=7875米
			污水检查井（座）	=298座		污水检查井（座）	=298座
			跌水井（座）	=32座		跌水井（座）	=32座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施工符合设计规范	符合		施工符合设计规范	符合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实施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实施及时	及时
			项目按期完成时间	合同约定		项目按期完成时间	合同约定
		成本指标	DN300双壁波纹管成本（元）	≤650元/米	成本指标	DN300双壁波纹管成	≤650元/米
			污水检查井成本（元）	≤2500元/座		污水检查井成本（	≤2500元/座
			跌水井成本（元）	≤20000元/座		跌水井成本（元）	≤20000元/座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完成县城雨污分流，降低治污	降低	经济效益指标	完成县城雨污分流	降低
		社会效益指标	发挥污水处理厂最大效益	发挥	社会效益指标	发挥污水处理厂最	发挥
		生态效益指标	治理城市污染、改善区域环境	治理	生态效益指标	治理城市污染、改	治理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生态系统良性可持续发展	促进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生态系统良性	促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群众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连建平	联系电话：	13835373952	填报日期：	20220107102944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30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滨河北路(老一中桥—下县桥)环境卫生整治工程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7-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952,360	年度资金总额：	952,36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52,36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52,36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全长1170m，绿化面积7000平米，铺装面积833平米，山体锚喷3063.7平米，垃圾站及公厕1座。			
立项依据	乡发发【2017】107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乡宁县滨河北路（老一中—下县桥）段行车道及人行道基本完好，但道路北侧地带基础设施非常简陋，尚未建设绿化带，道路北侧边坡变形破坏日益严重，直接危及道路正常运行及周边建筑物安全。因此对该区域进行环境卫生及安全整治已是迫在眉睫。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严格执行专项资金审核制度，保证转款转用 2、相关部门对工程建设管理全过程加强监督 3、工程建设要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实施			
项目实施计划	1、建立项目工程进度和质量管理主管部门责任制度，并建立部门领导责任人制度； 2、建立档案制度和具体责任人公示制度，全过程建立健全工程档案，对项目的勘察设计、施工管理、工程管理、招标投标和竣工验收各个环节，都要建立具体明确的责任人制度； 3、加强监督检查，既要保证工期，还要保证工程质量。本项目实行项目法人负责制。组成项目管理机构，负责项目的具体运作，保证项目的顺利实施；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改善老一中桥至下县桥道路周边的环境，稳固前西坡至下县段山体，美化环境。				改善老一中桥至下县桥道路周边的环境，稳固前西坡至下县段山体，美化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混凝土格构梁面积（平方米）	=538平方米	数量指标	绿化面积（平方米	=1733平方米
			绿化面积（平方米）	=1733平方米		混凝土格构梁面积	=538平方米
			喷淋（米）	=680.54米		喷淋（米）	=680.54米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绿化成活率	=100%
			施工符合设计规范	符合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绿化成活率	=100%		施工符合设计规范	符合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实施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完成时间	合同约定
			项目按期完成时间	合同约定		项目按期实施及时	及时
		成本指标	混凝土格构梁成本（元）	≤1357元/平方米	成本指标	混凝土格构梁成本	≤1357元/平方米
			绿化成本（元）	≤99元/平方米		喷淋（元）	≤82元/米
			喷淋（元）	≤82元/米		绿化成本（元）	≤99元/平方米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减少政府后期救援救治投入	减少	经济效益指标	减少政府后期救援	减少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周边群众居住舒适性和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周边群众居住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人居生活和城市环境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人居生活和城	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坡面防护使用年限	≥50年	可持续影响指标	坡面防护使用年限	≥50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群众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连建平	联系电话：	13835373952	填报日期：	20220106180949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31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樊家坪公租房2号楼配套设施和沿主街道相邻人行道铺装工程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7-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34,200	年度资金总额：	734,2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34,2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34,2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本工程为樊家坪公租房2#楼配套设施和沿主街道相邻人行道铺装工程包括:2#楼配套设施和沿主街道周边道路工程包括:花岗岩路面1596m2（结构层:18cm厚干压砂砾＋15cm厚C15砼垫层＋3cm厚花岗岩板）；20cm厚C20砼路面850m2（结构层:18cm厚干压砂砾＋1cm厚5%水泥稳定砂砾＋20cm厚C20面层）；浆砌片石挡墙92米；绿化工程15m2YJV22-4＊240铜芯交联聚乙烯绝缘钢带铠装护套电力电缆125m；D108＊4采暖管道210米。			
立项依据	乡政办纪【2021】5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解决2#楼96户居民用水、用电、用气等生活问题，方便居民出行，改善居民人居生活环境。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严格执行专项资金审核制度，保证转款转用，2、相关部门对工程建设管理全过程加强监督 3、工程建设要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实施			
项目实施计划	1、建立项目工程进度和质量管理主管部门责任制度，并建立部门领导责任人制度； 2、建立档案制度和具体责任人公示制度，全过程建立健全工程档案，对项目的勘察设计、施工管理、工程管理、招标投标和竣工验收各个环节，都要建立具体明确的责任人制度； 3、加强监督检查，既要保证工期，还要保证工程质量。本项目实行项目法人负责制。组成项目管理机构，负责项目的具体运作，保证项目的顺利实施；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樊家坪公租房2#楼配套设施和沿主街道相邻人行道铺装工程，彻底解决96户居民用水、用电、用气等生活问题，方便居民出行，改善居民人居生活环境。				完成樊家坪公租房2#楼配套设施和沿主街道相邻人行道铺装工程，彻底解决96户居民用水、用电、用气等生活问题，方便居民出行，改善居民人居生活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道路铺装面积（平方米）	＝1596平方米	数量指标	道路铺装面积（平	＝1596平方米
			石砌挡墙（立方米）	＝186立方米		石砌挡墙（立方米	＝186立方米
			暖气沟（米）	＝136米		暖气沟（米）	＝136米
			绿化面积（平方米）	＝405.9平方米		绿化面积（平方米	＝405.9平方米
			自来水管道（米）	＝1583.4米		自来水管道（米）	＝1583.4米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施工符合设计规范	符合		施工符合设计规范	符合
			监理符合监理规范	符合		监理符合监理规范	符合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实施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实施及时	及时
			项目按期完成时间	合同约定		项目按期完成时间	合同约定
		成本指标	道路铺装成本（元/平方米）	≤286元/平方米	成本指标	道路铺装成本（元	≤286元/平方米
			石砌挡墙成本（元/立方米）	≤448元/平方米		石砌挡墙成本（元	≤448元/平方米
			暖气沟成本（元/米）	≤1179元/平方米		暖气沟成本（元/米	≤1179元/平方米
			绿化面积成本（元/平方米）	≤149元/平方米		绿化面积成本（元	≤149元/平方米
			自来水管道成本（元/米）	≤384元/平方米		自来水管道成本（	≤384元/平方米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降低低收入人群居住成本	降低	经济效益指标	降低低收入人群居	降低
		社会效益指标	解决公租房住户住房配套问题	解决	社会效益指标	解决公租房住户住	解决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小区周边环境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小区周边环境	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服务居民使用年限	≥10年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服务居民使用年限	≥10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群众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连建平	联系电话：	13835373952	填报日期：	20220107122512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水利桥至乡宁二中道路维修工程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7-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601,000	年度资金总额：	1,601,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601,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601,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本工程为乡宁县文笔路（水利桥～二中桥段）道路工程，工程位于乡宁县城，该工程东起水利桥，西至二中桥，道路全长605.189米，道路红线宽度为15米，是东西方向的一条次干路，道路沿线与二中桥相交。道路为双向两车道，道路两侧设人行道。路面结构:机动车道采用沥青混凝土路面，路面结构设计使用年限15年。人行道采用花岗岩面砖铺砌。 排水工程采用DN500-DN800mm级钢筋砼管，135° 混凝土基础，承插口橡胶圈接口。污水管长645.27米，雨水管长691.32米。给水管道采用压力等级为1.6Mpa的DN30 0mmUPVC管长246米。燃气管道采用聚乙烯燃气管，长度220米。通信管道采用PVC双壁波纹管，长度5040.6米，高压钠灯路灯39套，绿化工程为15-18厘米围牌83棵。			
立项依据	乡行政审批发【2021】80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水利局桥头至二中南侧丁字口现状机动车道平均宽度11.7米，人行道宽度1.2米～4米。该段道路路面破损严重，面层沥青混凝土大面积开裂、下沉，路面坑凹不平，排水设施运行不畅，且为雨污合流管道，人行道砖缺失较多，路沿石大部分破损、风化。上述问题严重影响到车辆和人行交通出行，急需进行修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严格执行专项资金审核制度，保证转款转用，2、相关部门对工程建设管理全过程加强监督 3、工程建设要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实施			
项目实施计划	1、建立项目工程进度和质量管理主管部门责任制度，并建立部门领导责任人制度； 2、建立档案制度和具体责任人公示制度，全过程建立健全工程档案，对项目的勘察设计、施工管理、工程管理、招标投标和竣工验收各个环节，都要建立具体明确的责任人制度； 3、加强监督检查，既要保证工期，还要保证工程质量。本项目实行项目法人负责制。组成项目管理机构，负责项目的具体运作，保证项目的顺利实施；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水利桥-乡宁二中道路维修工程，彻底解决路面开裂、下沉，路面坑凹不平，排水设施运行不畅的问题				完成水利桥-乡宁二中道路维修工程，彻底解决路面开裂、下沉，路面坑凹不平，排水设施运行不畅的问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道路铺装面积（平方米）	=10490.7平方米	数量指标	道路铺装面积（平	=10490.7平方米
			绿化（棵）	=83棵		绿化（棵）	=83棵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施工符合设计规范	符合		施工符合设计规范	符合
			监理符合监理规范	符合		监理符合监理规范	符合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实施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实施及时	及时
			项目按期完成时间	合同约定		项目按期完成时间	合同约定
		成本指标	道路铺装成本（元/平方米）	≤390元/平方米	成本指标	道路铺装成本（元	≤390元/平方米
			绿化成本（元/棵）	≤1230元/棵		绿化成本（元/棵）	≤1230元/棵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优化城市交通，降低运输成本	降低	经济效益指标	优化城市交通，降	降低
		社会效益指标	缓解城市交通压力，方便群众	缓解	社会效益指标	缓解城市交通压力	缓解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人居生活和城市交通概约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人居生活和城	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道路使用年限	≥10年	可持续影响指标	道路使用年限	≥10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群众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连建平	联系电话：	13835373952	填报日期：	20220107111539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33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文笔小区南侧道路修缮工程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7-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1,200	年度资金总额：	101,2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1,2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1,2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道路总长度183米，拆除原路面1150平方米，新建混凝土道路1150平方米，路灯12套，直径300混凝土管215米，新砌污水检查井5座，雨水检查井10座。			
立项依据	关于实施文笔小区南侧道路修缮工程的请示报告			
项目设立必要性	文笔小区位于连心桥南侧，院内地平比北侧文笔路低2米，由于幸福湾片区开发建设期间工程车及各类机械设备在文笔小区南侧道路通行，导致路面破坏严重。为方便居民出行和完善城市地下管网系统，我单位计划对文笔小区南侧道路进行修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严格执行专项资金审核制度，保证转款转用，2、相关部门对工程建设管理全过程加强监督 3、工程建设要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实施			
项目实施计划	1、建立项目工程进度和质量管理主管部门责任制度，并建立部门领导责任人制度； 2、建立档案制度和具体责任人公示制度，全过程建立健全工程档案，对项目的勘察设计、施工管理、工程管理、招标投标和竣工验收各个环节，都要建立具体明确的责任人制度； 3、加强监督检查，既要保证工期，还要保证工程质量。本项目实行项目法人负责制。组成项目管理机构，负责项目的具体运作，保证项目的顺利实施；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文笔小区南侧出行道路和地下官网系统修复，方便文笔小区居民出行。				完成文笔小区南侧出行道路和地下官网系统修复，方便文笔小区居民出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道路面积（平方米）	=1150平方米	数量指标	道路面积（平方米	=1150平方米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施工符合设计规范	符合		施工符合设计规范	符合
			监理符合监理规范	符合		监理符合监理规范	符合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实施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实施及时	及时
			项目按期完成时间	合同约定		项目按期完成时间	合同约定
		成本指标	道路成本（元/平方米）	≤470元/平方米	成本指标	道路成本（元/平方	≤470元/平方米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降低低收入人群居住成本	降低	经济效益指标	降低低收入人群居	降低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小区周边道路环境，方便	改善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小区周边道路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小区周边环境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小区周边环境	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道路使用年限	≥15年	可持续影响指标	道路使用年限	≥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群众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连建平	联系电话：	13835373952	填报日期：	20220106174704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34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民俗广场北侧居民区地面硬化、雨水管网改造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7-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29,700	年度资金总额：	129,7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29,7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29,7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本工程为乡宁县民俗广场北侧居民区地面硬化、雨水管道改造工程，位于乡宁县。主要施工内容:窑顶地面硬化面积366.85平方米；普硬化部位面积549.82平方米；挡土墙外侧地面硬化11平方米；挡土采用1:3水泥砂浆砌筑，片石强度不得低于M30:采用1:1水泥砂浆勾凸缝:基础以下若有杂填土时，杂填土全部挖除			
立项依据	关于实施民俗广场北侧居民区地面硬化、雨水管网改造工程的请示报告。			
项目设立必要性	民俗广场于2019年12月建成投入运行，西侧原公安局20间窑洞在投入使用后，背墙及窑洞顶一直有潮湿现象，导致墙面粉刷和装修工程有不同程度受损。经现场勘察判断，引起潮湿现象的原因主要来自窑洞上侧居民区地面裂缝多、破损严重和下水道排水不畅，导致雨污水长期滞留下渗到窑洞背侧形成。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严格执行专项资金审核制度，保证转款转用 2、相关部门对工程建设管理全过程加强监督；3、工程建设要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实施。			
项目实施计划	1、建立项目工程进度和质量管理主管部门责任制度，并建立部门领导责任人制度；2、建立档案制度和具体责任人公示制度，全过程建立健全工程档案，对项目的勘察设计、施工管理、工程管理、招标投标和竣工验收各个环节，都要建立具体明确的责任人制度；3、加强监督检查，既要保证工期，还要保证工程质量。本项目实行项目法人负责制。组成项目管理机构，负责项目的具体运作，保证项目的顺利实施；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民俗广场北侧居民区地面硬化、雨水管道改造,彻底解决民俗广场窑洞背后道路排水不畅通，房屋后墙潮湿的问题。				完成民俗广场北侧居民区地面硬化、雨水管道改造,彻底解决民俗广场窑洞背后道路排水不畅通，房屋后墙潮湿的问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道路硬化面积（平方米）	=916.67平方米	数量指标	道路硬化面积（平	=916.67平方米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设计符合设计规范	符合		设计符合设计规范	符合
			监理符合监理规范	符合		监理符合监理规范	符合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实施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实施及时	及时
			项目按期完成时间	合同约定		项目按期完成时间	合同约定
		成本指标	市政硬化计价（元）	≤263元/平方米	成本指标	市政硬化计价（元	≤263元/平方米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避免政府对民俗广场二次装修	避免	经济效益指标	避免政府对民俗广	避免
		社会效益指标	满足周边居民生活的需要	满足	社会效益指标	满足周边居民生活	满足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周边人居生活环境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周边人居生活	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道路硬化使用年限	≥15年	可持续影响指标	道路硬化使用年限	≥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群众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连建平	联系电话：	13835373952	填报日期：	20220107120958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罗河路下行线道路工程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7-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71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71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71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71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该工程对现状罗河路进行改建，道路全长1982.202m。建设内容为： 道路工程：本次设计的道路南起现状罗河路，北至罗河村（现状罗河路），道路全长1982.202m，路面宽度6.0m，路基宽度7.0m，设计路面为水泥砼路面。 排水工程：①新建di200污水支管，长300m，②拆除现状排水涵4处，新建排水涵长度为32m；③拆除现状水泥砼路面300m²2，恢复现状混凝土路面3003；④接户井Φ350mm34座； 桥涵工程：新建桥涵2座，面积为247m2；沿线共设置4处排水箱涵，面积合计为80m2； 照明工程：罗河路下行线沿线共设81座7m单臂路灯。 绿化工程：罗河路下行线绿化苗木总计114株，其中垂柳98株、连翘9株、树状月季7株。			
立项依据	乡发改审批[2021]175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1）完善乡宁县路网的需要（2）缓解现状罗河路交通拥堵的问题（3）乡宁县经济发展的需要 （4）带动道路沿线土地资源的再开发利用的需要（5）解决了罗河路沿线居民出行问题，提高沿线居民生活环境质量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严格执行专项资金审核制度，保证转款转用 2、相关部门对工程建设管理全过程加强监督 3、工程建设要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实施			
项目实施计划	1、建立项目工程进度和质量管理主管部门责任制度，并建立部门领导责任人制度； 2、建立档案制度和具体责任人公示制度，全过程建立健全工程档案，对项目的勘察设计、施工管理、工程管理、招标投标和竣工验收各个环节，都要建立具体明确的责任人制度； 3、加强监督检查，既要保证工期，还要保证工程质量。本项目实行项目法人负责制。组成项目管理机构，负责项目的具体运作，保证项目的顺利实施。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1、提高防洪能力，确保人民生命财产安全；2、改善环境，提高人民生活质量。				1、提高防洪能力，确保人民生命财产安全；2、改善环境，提高人民生活质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车行道（平方米）	=12997平方米	数量指标	车行道（平方米）	=12997平方米
			人行道（平方米）	=155平方米		人行道（平方米）	=155平方米
			现浇混凝土箱梁（平方米）	=337平方米		现浇混凝土箱梁（	=337平方米
			预制混凝土板（平方米）	=247平方米		预制混凝土板（平	=247平方米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施工符合设计规范	符合		施工符合设计规范	符合
			监理符合监理规范	符合		监理符合监理规范	符合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实施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实施及时	及时
			项目按期完成时间	合同约定		项目按期完成时间	合同约定
		成本指标	车行道成本（元）	≤278元/平方米	成本指标	车行道成本（元）	≤278元/平方米
			人行道成本（元）	≤174元/平方米		人行道成本（元）	≤174元/平方米
			现浇混凝土箱梁成本（元）	≤5300元/平方米		现浇混凝土箱梁成	≤5300元/平方米
			预制混凝土板成本（元）	≤6000元/平方米		预制混凝土板成本	≤6000元/平方米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减少交通拥挤带来的经济损失	减少	经济效益指标	减少交通拥挤带来	减少
		社会效益指标	解决沿线居民出行问题	解决	社会效益指标	解决沿线居民出行	解决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河边道路生态环境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河边道路生态	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道路使用年限	≥15年	可持续影响指标	道路使用年限	≥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群众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连建平	联系电话：	13835373952	填报日期：	20220107100102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36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东盛名邸周边市政道路及补铺人行道工程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7-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63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63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63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63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东盛名邸北侧市政道路规划为乡宁县东西向城市支路，该条道路分为东西两条支道，道路全长共计510.93m。其中西侧支道起点为现状文家湾南路，终点为现状宁泰南路，道路全长223.5；东侧支道起点为现状宁泰南路，终点为现状营里南路，道路全长287.43m。 规划道路红线宽度为9m，道路面积4666.0m2.道路采用单幅路形式，双向两车道，断面形式为：机非混行车道宽6m，人行道宽2×1.5m。 本次建设内容主要为：道路工程、排水工程、绿化工程、照明工程、强弱电工程等。			
立项依据	乡发改审批[2021]163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1、项目建设是经济发展对道路交通的要求。 2、项目建设是交通需求增长的需要。 3、项目建设是拓展城市发展空间的需要。 4、项目建设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构建和谐社会的需要。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严格执行专项资金审核制度，保证转款转用 2、相关部门对工程建设管理全过程加强监督 3、工程建设要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实施			
项目实施计划	1、建立项目工程进度和质量管理主管部门责任制度，并建立部门领导责任人制度； 2、建立档案制度和具体责任人公示制度，全过程建立健全工程档案，对项目的勘察设计、施工管理、工程管理、招标投标和竣工验收各个环节，都要建立具体明确的责任人制度； 3、加强监督检查，既要保证工期，还要保证工程质量。本项目实行项目法人负责制。组成项目管理机构，负责项目的具体运作，保证项目的顺利实施；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1、提高防洪能力，确保人民生命财产安全；2、改善环境，提高人民生活质量。				1、提高防洪能力，确保人民生命财产安全；2、改善环境，提高人民生活质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拆除原路面（平方米）	=3832平方米	数量指标	拆除原路面（平方	=3832平方米
			北侧新建道路（平方米）	=3130平方米		北侧新建道路（平	=3130平方米
			新建人行道（平方米）	=1536平方米		新建人行道（平方	=1536平方米
			周边人行道铺装（平方米）	=3648平方米		周边人行道铺装（	=3648平方米
			侧石（米）	=1022米		侧石（米）	=1022米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施工符合设计规范	符合		施工符合设计规范	符合
			监理符合监理规范	符合		监理符合监理规范	符合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实施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实施及时	及时
			项目按期完成时间	合同约定		项目按期完成时间	合同约定
		成本指标	拆除原路面成本（元）	≤30元/平方米	成本指标	拆除原路面成本（	≤30元/平方米
			新建道路成本（元）	≤330元/平方米		新建道路成本（元	≤330元/平方米
			新建人行道成本（元）	≤260元/平方米		新建人行道成本（	≤260元/平方米
			周边人行道铺装成本（元）	≤360元/平方米		周边人行道铺装成	≤360元/平方米
			侧石成本（元）	≤180元/米		侧石成本（元）	≤180元/米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优化城市交通，降低运输成本	降低	经济效益指标	优化城市交通，降	降低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小区周边道路环境，方便	改善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小区周边道路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小区周边环境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小区周边环境	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道路使用年限	≥15年	可持续影响指标	道路使用年限	≥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连建平	联系电话：	13835373952	填报日期：	20220107104710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靓城提质戎子广场周边改造工程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7-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690,000	年度资金总额：	4,69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69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69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广场周边建筑改造工程、景观修复工程、设备购置，其中： 建筑改造工程包括民居屋顶挂紫砂瓦142002、民居建筑立面、商铺店招改造等，涉及立面真石漆粉刷、液态花岗岩漆饰面、广告牌匾干挂铝塑板、山墙乳胶漆粉刷、更换塑钢窗、戎子高层外墙面粉刷30000m2等。 景观修复工程包括戎子广场、登山步道、小广场以及绿化种植改造，涉及地面铺装、台阶更换、石材栏杆修缮、玻璃房改造、雕像修补、酒瓶装饰、花池砌筑、防腐木坐椅更换、浮雕修缮、文化墙、车库入口、栏杆、配电柜、全息屏投影安装、树池坐椅、凉亭、牌楼以及绿化补植补栽等。设备购置主要购置全彩激光4台，网络交换机1台，512控制器1套，激光控制器4套，激光防雨箱4套，激光放置架4套，图案编制5幅，电脑服务器1台等。			
立项依据	乡发改审批[2021]81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1、是实现国家文化发展战略的必要。 2、该项目的规划实施是旧街区价值提升的切实需求。 3、该项目的建设是政府为人民办实事，履行政府责任的客观要求。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严格执行专项资金审核制度，保证转款转用 2、相关部门对工程建设管理全过程加强监督 3、工程建设要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实施			
项目实施计划	1、建立项目工程进度和质量管理主管部门责任制度，并建立部门领导责任人制度； 2、建立档案制度和具体责任人公示制度，全过程建立健全工程档案，对项目的勘察设计、施工管理、工程管理、招标投标和竣工验收各个环节，都要建立具体明确的责任人制度； 3、加强监督检查，既要保证工期，还要保证工程质量。本项目实行项目法人负责制。组成项目管理机构，负责项目的具体运作，保证项目的顺利实施；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1、提高防洪能力，确保人民生命财产安全；2、改善环境，提高人民生活质量。				1、提高防洪能力，确保人民生命财产安全；2、改善环境，提高人民生活质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屋面挂紫砂瓦（平方米）	=14200平方米	数量指标	屋面挂紫砂瓦（平	=14200平方米
			干挂铝塑板（平方米）	=902平方米		干挂铝塑板（平方	=902平方米
			液态花岗岩漆（平方米）	=1536平方米		液态花岗岩漆（平	=1536平方米
			铝方通饰面（平方米）	=755平方米		铝方通饰面（平方	=755平方米
			水槽（米）	=2000米		水槽（米）	=2000米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施工符合设计规范	符合		施工符合设计规范	符合
			监理符合监理规范	符合		监理符合监理规范	符合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实施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实施及时	及时
			项目按期完成时间	合同约定		项目按期完成时间	合同约定
		成本指标	屋面挂紫砂瓦成本（元）	≤250元/平方米	成本指标	屋面挂紫砂瓦成本	≤250元/平方米
			干挂铝塑板成本（元）	≤400元/平方米		干挂铝塑板成本（	≤400元/平方米
			液态花岗岩漆成本（元）	≤380元/平方米		液态花岗岩漆成本	≤380元/平方米
			铝方通饰面成本（元）	≤350元/平方米		铝方通饰面成本（	≤350元/平方米
			水槽成本（元）	≤170元/米		水槽成本（元）	≤170元/米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减少周边隐患带来的经济支出	减少	经济效益指标	减少周边隐患带来	减少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城市品质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城市品质	提升
			满足周边居民休闲活动需求	满足		满足周边居民休闲	满足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河道生态环境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河道生态环境	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使用年限	≥10年	可持续影响指标	使用年限	≥10年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靓城提质戎子广场周边改造工程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7-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690,000	年度资金总额：	4,69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69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69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广场周边建筑改造工程、景观修复工程、设备购置，其中： 建筑改造工程包括民居屋顶挂紫砂瓦142002、民居建筑立面、商铺店招改造等，涉及立面真石漆粉刷、液态花岗岩漆饰面、广告牌匾干挂铝塑板、山墙乳胶漆粉刷、更换塑钢窗、戎子高层外墙面粉刷30000m2等。 景观修复工程包括戎子广场、登山步道、小广场以及绿化种植改造，涉及地面铺装、台阶更换、石材栏杆修缮、玻璃房改造、雕像修补、酒瓶装饰、花池砌筑、防腐木坐椅更换、浮雕修缮、文化墙、车库入口、栏杆、配电柜、全息屏投影安装、树池坐椅、凉亭、牌楼以及绿化补植补栽等。设备购置主要购置全彩激光4台，网络交换机1台，512控制器1套，激光控制器4套，激光防雨箱4套，激光放置架4套，图案编制5幅，电脑服务器1台等			
立项依据	乡发改审批[2021]81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1、是实现国家文化发展战略的必要。 2、该项目的规划实施是旧街区价值提升的切实需求。 3、该项目的建设是政府为人民办实事，履行政府责任的客观要求。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严格执行专项资金审核制度，保证转款转用 2、相关部门对工程建设管理全过程加强监督 3、工程建设要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实施			
项目实施计划	1、建立项目工程进度和质量管理主管部门责任制度，并建立部门领导责任人制度； 2、建立档案制度和具体责任人公示制度，全过程建立健全工程档案，对项目的勘察设计、施工管理、工程管理、招标投标和竣工验收各个环节，都要建立具体明确的责任人制度； 3、加强监督检查，既要保证工期，还要保证工程质量。本项目实行项目法人负责制。组成项目管理机构，负责项目的具体运作，保证项目的顺利实施；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1、提高防洪能力，确保人民生命财产安全；2、改善环境，提高人民生活质量。				1、提高防洪能力，确保人民生命财产安全；2、改善环境，提高人民生活质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群众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连建平	联系电话：	13835373952	填报日期：	20220107113224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38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水利桥头房屋坍塌处山体支护和居民道路维修工程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7-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3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3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3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3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主要工程量如下：1、清理坍塌建筑垃圾及渣土500立方。2、直径1米、平均长度12米的混凝土桩16根；40公分厚钢筋混凝土墙365.95平米；300厚C30混凝土路面253.35平米；排水、排污管道各75米；钢筋25.5吨。			
立项依据	关于实施水利局桥头房屋坍塌处山体支护和居民道路维修工程的请示报告（2020年7月10日王林波签字）			
项目设立必要性	1、上侧原道路无下水管道，排水方式为道路明排，因雨水进入路面裂缝导致路面下土体不稳定，有滑移倾向。 2、坍塌后，连日极端降雨对周边居民住房安全形成严重隐患，为彻底解决坍塌处地质滑坡隐患。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严格执行专项资金审核制度，保证转款转用 2、相关部门对工程建设管理全过程加强监督 3、工程建设要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实施			
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实施计划 1、建立项目工程进度和质量管理主管部门责任制度，并建立部门领导责任人制度； 2、建立档案制度和具体责任人公示制度，全过程建立健全工程档案，对项目的勘察设计、施工管理、工程管理、招标投标和竣工验收各个环节，都要建立具体明确的责任人制度； 3、加强监督检查，既要保证工期，还要保证工程质量。本项目实行项目法人负责制。组成项目管理机构，负责项目的具体运作，保证项目的顺利实施；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1、提高防洪能力，确保人民生命财产安全；2、改善环境，提高人民生活质量。				1、提高防洪能力，确保人民生命财产安全；2、改善环境，提高人民生活质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锚杆（米）	=935米	数量指标	锚杆（米）	=935米
			现浇构件钢筋（吨）	=12吨		现浇构件钢筋（吨	=12吨
			挡土墙（立方米）	=62立方米		挡土墙（立方米）	=62立方米
			钢梁（吨）	=2.63吨		钢梁（吨）	=2.63吨
			喷射混凝土（平方米）	=279平方米		喷射混凝土（平方	=279平方米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施工符合设计规范	符合		施工符合设计规范	符合
			监理符合监理规范	符合		监理符合监理规范	符合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实施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实施及时	及时
			项目按期完成时间	合同约定		项目按期完成时间	合同约定
		成本指标	锚杆成本（元）	≤210元/米	成本指标	锚杆成本（元）	≤210元/米
			现浇构件钢筋成本（元）	≤5682元/吨		现浇构件钢筋成本	≤5682元/吨
			挡土墙成本（元）	≤507元/立方米		挡土墙成本（元）	≤507元/立方米
			钢梁成本（元）	≤7332元/米		钢梁成本（元）	≤7332元/米
			喷射混凝土成本（元）	≤59元/平方米		喷射混凝土成本（	≤59元/平方米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减少再次灾害造成经济损失	减少	经济效益指标	减少再次灾害造成	减少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	确保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群众的生命财	确保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山体、道路生态环境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山体、道路生	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山体支护使用年限	≥20年	可持续影响指标	山体支护使用年限	≥20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群众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连建平	联系电话：	13835373952	填报日期：	20220107115758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强降雨文笔小区应急抢险工程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7-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20,465	年度资金总额：	220,465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20,465	市县（区）财政资金	220,465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1、组织十二台水泵进行排水降水，8月5日～8月24日期间专人值守，并清理淤泥和管线修复，值守人工共580个。2、清理运输地下室泥水杂物和院内周边淤泥1650立方米。 3、清理暖气管沟淤泥45立方米。 4、安装修复150厚沟盖板135平方米。 5、地下室墙面补抹水泥砂浆150平米。 6、地下室沉降地面恢复499平方米。 7、室外排水管道恢复65米。 8、抢险疏通大型机械6个台班。 9、零星补砌砖墙和补漏砌体5.68立方。			
立项依据	关于拨付2020年8月5日强降雨文笔小区应急抢险工程费用的请示报告			
项目设立必要性	2020年8月5日县城遭遇强降雨时间短强度大，降雨量达到97毫米，由于幸福湾片区拆迁后，原有巷道和道路排水系统全部挖毁，同时文笔小区位于该片区最低点，导致小区7幢楼地下室和室外管道系统全部被泥水淹灌，地下室水深1.2米，排水管道和供热管沟泥浆淤积严重。灾情发生后，我局立即组织太原市第一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进行救援，并对水毁房屋和小区内外基础设施进行修复。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严格执行专项资金审核制度，保证转款转用 2、相关部门对工程建设管理全过程加强监督 3、工程建设要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实施			
项目实施计划	1、建立项目工程进度和质量管理主管部门责任制度，并建立部门领导责任人制度； 2、建立档案制度和具体责任人公示制度，全过程建立健全工程档案，对项目的勘察设计、施工管理、工程管理、招标投标和竣工验收各个环节，都要建立具体明确的责任人制度； 3、加强监督检查，既要保证工期，还要保证工程质量。本项目实行项目法人负责制。组成项目管理机构，负责项目的具体运作，保证项目的顺利实施；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对水毁房屋和小区内外基础设施进行修复。				对水毁房屋和小区内外基础设施进行修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值守人工（人）	＝580人	数量指标	值守人工（人）	＝580人
			清运院内周边淤泥 （立方米	＝1650立方米		清运院内周边淤泥	＝1650立方米
			清运暖气管沟淤泥 （立方米	＝45立方米		清运暖气管沟淤泥	＝45立方米
			安装修复150厚盖板 （平方米	＝135平方米		安装修复150厚盖板	＝135平方米
			地下室墙面补抹水泥砂浆 （	＝150（平方米		地下室墙面补抹水	＝150（平方米
			地下室沉降地面回复 （平方	＝499平方米		地下室沉降地面回	＝499平方米
			室外排水管道恢复（米）	＝65米		室外排水管道恢复	＝65米
			抢险疏通大型机械（台	＝6台		抢险疏通大型机械	＝6台
			零星补砌砖墙和补漏砌体（立	＝5.68立方米		零星补砌砖墙和补	＝5.68立方米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实施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实施及时	及时
		成本指标	值守人工成本（元）	≤120元/人	成本指标	值守人工成本（元	≤120元/人
			清运院内周边淤泥 成本（元	≤35元/立方米		清运院内周边淤泥	≤35元/立方米
			清运暖气管沟淤泥 成本（元	≤35元/立方米		清运暖气管沟淤泥	≤35元/立方米
			安装修复150厚盖板 成本（元	≤60元/平方米		安装修复150厚盖板	≤60元/平方米
			地下室墙面补抹水泥砂浆 成	≤20元/平方米		地下室墙面补抹水	≤20元/平方米
			地下室沉降地面回复 成本（	≤90元/平方米		地下室沉降地面回	≤90元/平方米
			室外排水管道恢复 成本（元	≤350元/米		室外排水管道恢复	≤350元/米
			抢险疏通大型机械 成本（元	≤1800元/台		抢险疏通大型机械	≤1800元/台
			零星补砌砖墙和补漏砌体成本	≤560元/立方米		零星补砌砖墙和补	≤560元/立方米
		经济效益指标	减少二次灾害造成经济损失	减少	经济效益指标	减少二次灾害造成	减少

39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强降雨文笔小区应急抢险工程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7-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20,465	年度资金总额：	220,465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20,465	市县（区）财政资金	220,465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1、组织十二台水泵进行排水降水，8月5日～8月24日期间专人值守，并清理淤泥和管线修复，值守人工共580个。2、清理运输地下室泥水杂物和院内周边淤泥1650立方米。 3、清理暖气管沟淤泥45立方米。 4、安装修复150厚沟盖板135平方米。 5、地下室墙面补抹水泥砂浆150平米。 6、地下室沉降地面恢复499平方米。 7、室外排水管道恢复65米。 8、抢险疏通大型机械6个台班。 9、零星补砌砖墙和补漏砌体5.68立方。			
立项依据	关于拨付2020年8月5日强降雨文笔小区应急抢险工程费用的请示报告			
项目设立必要性	2020年8月5日县城遭遇强降雨时间短强度大，降雨量达到97毫米，由于幸福湾片区拆迁后，原有巷道和道路排水系统全部挖毁，同时文笔小区位于该片区最低点，导致小区7幢楼地下室和室外管道系统全部被泥水淹灌，地下室水深1.2米，排水管道和供热管沟泥浆淤积严重。灾情发生后，我局立即组织太原市第一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进行救援，并对水毁房屋和小区内外基础设施进行修复。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严格执行专项资金审核制度，保证转款转用 2、相关部门对工程建设管理全过程加强监督 3、工程建设要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实施			
项目实施计划	1、建立项目工程进度和质量管理主管部门责任制度，并建立部门领导责任人制度； 2、建立档案制度和具体责任人公示制度，全过程建立健全工程档案，对项目的勘察设计、施工管理、工程管理、招标投标和竣工验收各个环节，都要建立具体明确的责任人制度； 3、加强监督检查，既要保证工期，还要保证工程质量。本项目实行项目法人负责制。组成项目管理机构，负责项目的具体运作，保证项目的顺利实施；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对水毁房屋和小区内外基础设施进行修复。				对水毁房屋和小区内外基础设施进行修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	确保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群众的生命财	确保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小区周边生态环境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小区周边生态	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改造部位使用年限	≥10年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改造部位使用年限	≥10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群众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连建平	联系电话：	13835373952	填报日期：	20220120164825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40

项目名称	清理炭峪沟强降雨冲积淤泥工程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7-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12,728	年度资金总额：	112,728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12,728	市县（区）财政资金	112,728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我局安排山西明一建设有限公司对炭峪河道内的淤泥进行清理，出动挖机叁台清理运输淤泥（4.5×90×3.5+13×22×2.5+16×7.5×18），共计2348.5立方米，参照污水收集管网工程清淤价格48元/立方米。			
立项依据	关于拨付清理炭峪沟强降雨冲积淤泥工程费用的请示报告			
项目设立必要性	炭峪沟河道流经尉庄下庄村、昌宁镇幸福湾村，末端汇入鄂河河道。县城污水箱涵横跨入水口，且涵顶标高高于炭峪河河床高度，受今年连续强降雨影响，炭峪河冲积淤泥量非常大，在文笔路跨河桥处产生大量淤积，对桥下挂设的天然气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严格执行专项资金审核制度，保证转款转用 2、相关部门对工程建设管理全过程加强监督 3、工程建设要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实施			
项目实施计划	1、建立项目工程进度和质量管理主管部门责任制度，并建立部门领导责任人制度； 2、建立档案制度和具体责任人公示制度，全过程建立健全工程档案，对项目的勘察设计、施工管理、工程管理、招标投标和竣工验收各个环节，都要建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对炭峪河道内的淤泥进行清理，出动挖机叁台清理运输淤泥2348.5立方米.				对炭峪河道内的淤泥进行清理，出动挖机叁台清理运输淤泥2348.5立方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清理运输淤泥 （立方米）	=2348.5立方米	数量指标	清理运输淤泥 （立	=2348.5立方米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实施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实施及时	及时
		成本指标	清理运输淤泥 成本（元）	≤48元/立方米	成本指标	清理运输淤泥 成本	≤48元/立方米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降低强降雨冲积淤泥对 造成	降低	经济效益指标	降低强降雨冲积淤	降低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周边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	确保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周边群众的生	确保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周边生态环境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周边生态环境	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群众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连建平	联系电话：	13835373952	填报日期：	20220120170044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41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自建房通用图册设计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7-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图册共设计农村自建房25套，主房建筑面积为50.4㎡～271.44㎡不等，户型分别为两间一层1套、两间两层3套、三间一层3套、三间两层6套、四间一层4套、四间两层3套、五间一层3套、五间两层2套，设计内容包括建筑、结构、水、暖、电、节能、室外附属用房以及配套设施。			
立项依据	关于采购农村自建房通用图册设计单位的请示报告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临汾市农村自建房屋质量管理办法》（2020年10月30日临汾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十四次会议通过2020年11月27日山西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批准）第二十一条：市、县（市、区）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应当因地制宜，编制农村自建房设计通用图册，免费供建房人选用。乡政办发【2021】67号文《乡宁县农村集体建设用地房屋建筑设计施工监理实施细则（试行）》第二十八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应当因地制宜，编制农村I类房屋设计通用图册，注重体现乡村建筑风格和风貌特色，免费供建房人选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严格执行专项资金审核制度，保证转款转用 2、相关部门对工程建设管理全过程加强监督 3、工程建设要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实施			
项目实施计划	1、建立项目工程进度和质量管理主管部门责任制度，并建立部门领导责任人制度； 2、建立档案制度和具体责任人公示制度，全过程建立健全工程档案，对项目的勘察设计、施工管理、工程管理、招标投标和竣工验收各个环节，都要建立责任明确的责任人制度。3、加强监督检查，严要保证工期、质量、专项资金运行项目法人负责制，保证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免费供建房人选用；乡政办发【2021】67号文《乡宁县农村集体建设用地房屋建筑设计施工监理实施细则（试行）》第二十八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应当因地制宜，编制农村I类房屋设计通用图册，注重体现乡村建筑风格和风貌特色，免费供建房人选用。				免费供建房人选用；乡政办发【2021】67号文《乡宁县农村集体建设用地房屋建筑设计施工监理实施细则（试行）》第二十八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应当因地制宜，编制农村I类房屋设计通用图册，注重体现乡村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共设计农村自建房（ccc	=25套	数量指标	共设计农村自建房	=25套
		质量指标	符合设计规范	符合	质量指标	符合设计规范	符合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实施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实施及时	及时
		成本指标	共设计农村自建房成本（元）	≤2000元/套	成本指标	共设计农村自建房	≤2000元/套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减少农村自建房户不必要开支	减少	经济效益指标	减少农村自建房户	减少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农村建房选用图纸方	确保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农村建房选用	确保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乡村建筑风格和风貌特色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乡村建筑风格	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群众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连建平	联系电话：	13835373952	填报日期：	20220120171817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42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因灾受损农房鉴定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7-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对农村因洪灾受损住房受损情况鉴定			
立项依据	批支报告			
项目设立必要性	是贯彻落实党和政府有关文件精神的需要；2、最大限度保障农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稳定。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按照相关标准进行鉴定；2、评议公示；			
项目实施计划	1、精准鉴定；2、评议公示；3、分类推进；4、标准实施；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为加快做好农村住房灾后重建修缮工作，最大限度保障农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稳定。				为加快做好农村住房灾后重建修缮工作，最大限度保障农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鉴定报告	≥3000份	数量指标	鉴定报告	≥3000份
		质量指标	符合相关标准	符合	质量指标	符合相关标准	符合
		时效指标	按时出具鉴定报告	按时	时效指标	按时出具鉴定报告	按时
		成本指标	鉴定报告成本	≤200元/份	成本指标	鉴定报告成本	≤200元/份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农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有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农民群众生命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群众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连建平	联系电话：	13835373952	填报日期：	20220120172948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43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建筑施工安全生产检查专家服务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7-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96,000	年度资金总额：	96,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6,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6,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聘请专家对建筑施工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治理			
立项依据	批支报告			
项目设立必要性	1.是贯彻落实党和政府有关文件精神的需要；2、促进建筑施工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治理工作制度化，长效化。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从临汾市建筑施工安全检查专家库中聘请专家4名，每月固定检查			
项目实施计划	1、根据《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管理规定》文件精神，结合工作实际，制定方案； 2、聘请专家，固定检查。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推动建筑施工安全生产检查隐患排查治理工作深入开展，促进隐患排查治理工作制度化、长效化，充分发挥专家对建筑工程安全工作的技术支持作用				推动建筑施工安全生产检查隐患排查治理工作深入开展，促进隐患排查治理工作制度化、长效化，充分发挥专家对建筑工程安全工作的技术支持作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全专家	=4人	数量指标	安全专家	=4人
			每月检查次数	=2次		每月检查次数	=2次
		质量指标	建筑施工安全生产隐患排查	=100%	质量指标	建筑施工安全生产	=100%
			建筑施工安全符合相关规定	符合		建筑施工安全符合	符合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隐患排查治理工作	按时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隐患排查	按时
		成本指标	专家费	≤1000元/人/天	成本指标	专家费	≤1000元/人/天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建筑施工安全生产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建筑施工安全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群众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刘涛	联系电话：	13700575877	填报日期：	20220120173852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44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老旧小区(文笔小区)改造工程二类费用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7-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92,820	年度资金总额：	92,82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2,82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2,82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对文笔小区改造工程项目进行施工图、可行性研究报告、资金申请报告编制，			
立项依据	《乡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第130次政府常务会议的纪要》			
项目设立必要性	1、是贯彻落实党和政府有关文件精神的需要；2、保障老旧小区改造工程项目顺利实施。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聘请第三方机构按相关要求进行编制			
项目实施计划	聘请第三方机构编制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推动建筑施工安全生产检查隐患排查治理工作深入开展，促进隐患排查治理工作制度化、长效化，充分发挥专家对建筑工程安全工作的技术支持作用				推动建筑施工安全生产检查隐患排查治理工作深入开展，促进隐患排查治理工作制度化、长效化，充分发挥专家对建筑工程安全工作的技术支持作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施工图	=4份	数量指标	施工图	=4份
			可行性研究报告	=4份		可行性研究报告	=4份
			资金申请报告	=3份		资金申请报告	=3份
		质量指标	符合相关标准要求	符合	质量指标	符合相关标准要求	符合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各类报告的编制	按时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各类报告	按时
		成本指标	施工图编制费	≤98700元	成本指标	施工图编制费	≤98700元
			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费	≤24000元		可行性研究报告编	≤24000元
			资金申请报告编制费	≤32000元		资金申请报告编制	≤32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小区居民居住环境	改善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小区居民居住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居民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刘涛	联系电话：	13700575877	填报日期：	20220120174621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防疫、防汛、机关运行费及人防费追缴法院执行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7-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51,580	年度资金总额：	251,58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51,58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51,58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今年我局承担工作任务较多，防疫物资费、防汛物资费、机关运行办公费、印刷费、维修费明显增加，另增加人防费追缴法院执行费。			
立项依据	关于追加经费请示报告			
项目设立必要性	解决资金缺口，确保机关正常运行。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执行专项资金审核制度，保证专款专用。			
项目实施计划	进行缺口资金审核，及时支付到位。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解决资金缺口，确保机关正常运行。				解决资金缺口，确保机关正常运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防疫宣传彩页	≥8000份	数量指标	防疫宣传彩页	≥8000份
			消毒液	≥50箱		消毒液	≥50箱
			彩条布	≥30包		彩条布	≥30包
			塑料布	≥20包		塑料布	≥20包
			硒鼓数量	≥35包		硒鼓数量	≥35包
			复印机墨粉盒数量	≥20个		复印机墨粉盒数量	≥20个
			打印机墨粉盒	≥45个		打印机墨粉盒	≥45个
			电梯维修	≥15次		电梯维修	≥15次
			电路维修	≥2次		电路维修	≥2次
			暖气维修	≥2次		暖气维修	≥2次
			人防缴费催缴代理次数	≥6次		人防缴费催缴代理	≥6次
		质量指标	购买物品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购买物品合格率	=100%
			费用支出合规性	合规		费用支出合规性	合规
		时效指标	费用支出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费用支出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防疫宣传彩页成本	≤2.5元/页	成本指标	防疫宣传彩页成本	≤2.5元/页
			消毒液成本	≤150元/箱		消毒液成本	≤150元/箱
			彩条布成本	≤450元/包		彩条布成本	≤450元/包
			塑料布成本	≤230元/包		塑料布成本	≤230元/包
			硒鼓成本	≤260元/个		硒鼓成本	≤260元/个
			复印机墨粉盒成本	≤280元/个		复印机墨粉盒成本	≤280元/个
			打印机墨粉盒成本	≤150元/个		打印机墨粉盒成本	≤150元/个
			电梯维修成本	≤500元/次		电梯维修成本	≤500元/次
			电路维修成本	≤3000元/次		电路维修成本	≤3000元/次
			暖气维修成本	≤18000元/次		暖气维修成本	≤18000元/次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41 2/2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防疫、防汛、机关运行费及人防费追缴法院执行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7-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51,580	年度资金总额：	251,58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51,58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51,58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今年我局承担工作任务较多，防疫物资费、防汛物资费、机关运行办公费、印刷费、维修费明显增加，另增加人防费追缴法院执行费。			
立项依据	关于追加经费请示报告			
项目设立必要性	解决资金缺口，确保机关正常运行。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执行专项资金审核制度，保证专款专用。			
项目实施计划	进行缺口资金审核，及时支付到位。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解决资金缺口，确保机关正常运行。				解决资金缺口，确保机关正常运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人防缴费催缴代理费	≤8000元/次		人防缴费催缴代理	≤8000元/次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机关正常运转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机关正常运转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职工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连建平	联系电话：	13835373952	填报日期：	20220120180152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46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受损房屋灾后重建监理和结算费用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7-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55,922	年度资金总额：	455,922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55,922	市县（区）财政资金	455,922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我局在重建修缮过程中，严格执行“四办法一标准”和《临汾市农村自建房屋质量管理办法》，对重建修缮房屋聘请第三方工程监理服务单位进行技术指导服务和工程质量监理，工程竣工后，聘请第三方造价咨询单位对完成工程量进行核实和决算，为工程竣工验收和补助资金支付提供依据。			
立项依据	关于采购农村受损房屋灾后重建修缮监理技术服务和竣工结算两项第三方服务单位的请示报告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县委县政府关于《乡宁县农村受损房屋灾后重建修缮实施办法》（办字【2021】92号）由县住建局负责指导农村住房受损情况排查、安全鉴定、维修建设和监理验收等工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执行专项资金审核制度，保证转款转用 2、相关部门对工程建设管理全过程加强监督 3、工程建设要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实施			
项目实施计划	1、建立项目工程进度和质量管理主管部门责任制度，并建立部门领导责任人制度； 2、建立档案制度和具体责任人公示制度，全过程建立健全工程档案，对项目的勘察设计、施工管理、工程管理、招标投标和竣工验收各个环节，都要建立具体明确的责任人制度； 3、加强监督检查，既要保证工期，还要保证工程质量。本项目实行项目法人负责制。组成项目管理机构，负责项目的具体运作，保证项目的顺利实施；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总体目标 指导农村住房受损情况排查、安全鉴定、维修建设和监理验收等工作。				总体目标 指导农村住房受损情况排查、安全鉴定、维修建设和监理验收等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程监理面积（平方米）	=6814.55平方米	数量指标	工程监理面积（平	=6814.55平方米
			工程造价咨询服务面积（平方	=6814.55平方米		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6814.55平方米
		质量指标	现场监督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现场监督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实施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实施及时	及时
		成本指标	工程监理及技术服务费用成本	≤97元/平方米	成本指标	工程监理及技术服	≤97元/平方米
			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用成本	≤15元/平方米		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15元/平方米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减少房屋重复建设投资	减少	经济效益指标	减少房屋重复建设	减少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灾后房屋建设质量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灾后房屋建设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新建的使用年限	≥50年	可持续影响指标	新建的使用年限	≥50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群众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连建平	联系电话：	13835373952	填报日期：	20220120183819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47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杨笃(励志)广场工程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7-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6,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0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乡宁县杨笃（励志）广场总用地面积11194.00m2，总建筑面积为5026.67㎡。包括图书馆、公厕、励志亭、铺装工程、绿化、雕塑、景观小品、室外配套设施等。			
立项依据	乡发改发【2017】196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1、励志广场的建设是落实城市总体规划，重塑城市空间格局的需要 2、励志广场的建设是提升城市整体品质，满足居民文化生活的需要 3、励志广场的建设是改善居民生活环境的民心工程。 4、图书馆是开展公共文化服务的重要场所，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严格执行专项资金审核制度，保证转款转用 2、相关部门对工程建设管理全过程加强监督；3、工程建设要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实施。			
项目实施计划	1、建立项目工程进度和质量管理主管部门责任制度，并建立部门领导责任人制度；2、建立档案制度和具体责任人公示制度，全过程建立健全工程档案，对项目的勘察设计、施工管理、工程管理、招标投标和竣工验收各个环节，都要建立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统筹规划区域文化资源、优化发展环境的同时，实现塑造城市形象、改善城市环境、满足人们多层次活动需要的三大功能，提升城市文化品味，改善居民的生活环境，促进经济发展，带动旅游资源的开发。				统筹规划区域文化资源、优化发展环境的同时，实现塑造城市形象、改善城市环境、满足人们多层次活动需要的三大功能，提升城市文化品味，改善居民的生活环境，促进经济发展，带动旅游资源的开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图书馆建筑面积 （平方米）	=4796.67平方米	数量指标	图书馆建筑面积	=4796.67平方米
			公厕面积 （平方米）	=130平方米		公厕面积 （平方米	=130平方米
			励志亭 （平方米）	=100平方米		励志亭 （平方米）	=100平方米
			广场铺装面积 （平方米）	=5871.80平方米		广场铺装面积 （平	=5871.80平方米
			广场绿化（平方米）	=1680平方米		广场绿化（平方米	=1680平方米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绿化成活率	=100%		绿化成活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实施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实施及时	及时
			项目按期完成时间	合同约定		项目按期完成时间	合同约定
		成本指标	图书馆建筑成本（元）	≤4847元/平方米	成本指标	图书馆建筑成本（	≤4847元/平方米
			公厕建筑成本（元）	≤8552元/平方米		公厕建筑成本（元	≤8552元/平方米
			励志亭成本（元）	≤8312元/平方米		励志亭成本（元）	≤8312元/平方米
			广场铺装成本（元）	≤715元/平方米		广场铺装成本（元	≤715元/平方米
			广场绿化成本（元）	≤310元/平方米		广场绿化成本（元	≤310元/平方米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广场周边服务业、商业	促进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广场周边服务	促进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城市整体品质和文化品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城市整体品质	提升
			满足居民文化生活的需要	满足		满足居民文化生活	满足
		生态效益指标	完善城市绿化生态系统	完善	生态效益指标	完善城市绿化生态	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广场的使用年限	≥50年	可持续影响指标	广场的使用年限	≥50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群众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连建平	联系电话：	13835373952	填报日期：	20220120181456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48

项目名称	民俗广场工程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7-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4,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0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本项目为乡宁县民俗广场建设项目，规划总用地面积为8939.50㎡，东西长282.38m，南北宽18-42m不等。硬化面积6623㎡，绿化面积1319㎡，新建和改造窑洞总建筑面积1470㎡，公厕一座，130㎡。			
立项依据	乡发改发【2017】151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本项目的建设，是提升城市整体品质，满足居民文化生活的需要。拟建广场区位优越，是一项集文化、生态、休闲等为一体的综合性工程。项目实施后将是乡宁县靓丽的风景地带，可以提升城市文化形象，突出乡宁特色，增加城市休闲空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严格执行专项资金审核制度，保证转款转用 2、相关部门对工程建设管理全过程加强监督；3、工程建设要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实施。			
项目实施计划	1、建立项目工程进度和质量管理主管部门责任制度，并建立部门领导责任人制度；2、建立档案制度和具体责任人公示制度，全过程建立健全工程档案，对项目的勘察设计、施工管理、工程管理、招标投标和竣工验收各个环节，都要建立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改善项目区环境卫生，提升文化品位，为当地居民提供一些休闲娱乐场地，增加历史文化等优良传统的宣传场所，丰富周边群众的日常文化活动，使项目区的环境焕然一新，提高人们的生活舒适度。在改善乡宁县的城市面貌、改善生态环境、提高人民群众生活质量、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方面，都将发挥重要的作用。				改善项目区环境卫生，提升文化品位，为当地居民提供一些休闲娱乐场地，增加历史文化等优良传统的宣传场所，丰富周边群众的日常文化活动，使项目区的环境焕然一新，提高人们的生活舒适度。在改善乡宁县的城市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硬化面积（平方米）	＝6623平方米	数量指标	硬化面积（平方米	＝6623平方米
			绿化面积（平方米）	＝1319平方米		绿化面积（平方米	＝1319平方米
			建筑面积（平方米）	＝1470平方米		建筑面积（平方米	＝1470平方米
			公厕（平方米）	＝130平方米		公厕（平方米）	＝130平方米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绿化成活率	＝100%		绿化成活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实施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实施及时	及时
		成本指标	硬化面积（元）	≤415元/平方米	成本指标	硬化面积（元）	≤415元/平方米
			绿化面积（元）	≤408元/平方米		绿化面积（元）	≤408元/平方米
			建筑面积（元）	≤2500元/平方米		建筑面积（元）	≤2500元/平方米
			公厕（元）	≤5650元/平方米		公厕（元）	≤5650元/平方米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广场周边服务业、商业发	促进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广场周边服务	促进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城市整体品质和文化品位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城市整体品质	提升
			满足居民文化生活的需要	满足		满足居民文化生活	满足
		生态效益指标	完善城市绿化生态系统	完善	生态效益指标	完善城市绿化生态	完善
			提高城市空气净化能力	提高		提高城市空气净化	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广场的使用年限	≥50年	可持续影响指标	广场的使用年限	≥50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群众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连建平	联系电话：	13835373952	填报日期：	20220120182617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49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樊家坪公租房2号楼工程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7-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用地面积3801.61㎡，总建筑面积7002.49㎡，其中地上建筑面积6506.62㎡（包括公共租赁住房5581.28平米，配套服务用房925.34㎡），地下储藏室建筑面积495.87㎡，设计公共租赁住房96套，可以解决336低收入人群居住问题。			
立项依据	立项批文乡发改发[2018]82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当前，乡宁县廉租房、经济适用房配建比例低，部分低收入群体既买不起商品房，也享受不到保障性住房，租赁或购买住房的问题比较突出，大力发展面向中低收入群体的公共租赁住房变成了必然要求。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严格执行专项资金审核制度，保证转款转用，2、相关部门对工程建设管理全过程加强监督 3、工程建设要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实施			
项目实施计划	1、建立项目工程进度和质量管理主管部门责任制度，并建立部门领导责任人制度； 2、建立档案制度和具体责任人公示制度，全过程建立健全工程档案，对项目的勘察设计、施工管理、工程管理、招标投标和竣工验收各个环节，都要建立具体明确的责任人制度； 3、加强监督检查，既要保证工期，还要保证工程质量。本项目实行项目法人负责制。组成项目管理机构，负责项目的具体运作，保证项目的顺利实施；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本项目的建设是为了保障和解决乡宁县低收入家庭、新就业职工、外来务工人员的住房困难问题，让暂时买不起房的家庭能居着有其屋，安居乐业，缩小贫富差距。				本项目的建设是为了保障和解决乡宁县低收入家庭、新就业职工、外来务工人员的住房困难问题，让暂时买不起房的家庭能居着有其屋，安居乐业，缩小贫富差距。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筑总面积（平方米）	=7002.49平方米	数量指标	建筑总面积（平方	=7002.49平方米
			住房总套数（套）	=96套		住房总套数（套	=96套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实施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实施及时	及时
		成本指标	建筑平米成本（元/平方米）	≤2985元/平方米	成本指标	建筑平米成本（元	≤2985元/平方米
			每套成本（元/套）	≤217400元/套		每套成本（元/套）	≤217400元/套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降低低收入人群居住成本	降低	经济效益指标	降低低收入人群居	降低
		社会效益指标	解决低收入群体住房问题	解决	社会效益指标	解决低收入群体住	解决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房屋使用年限	≥50年	可持续影响指标	房屋使用年限	≥50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群众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连建平	联系电话：	13835373952	填报日期：	20220120192352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传统村落保护发展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7-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对因2021年暴雨受灾的乡宁县云丘山10处传统古村落进行局部抢救性恢复，对部分建筑进行加固处理。			
立项依据	关于传统古村落保护发展需列专项经费的请示			
项目设立必要性	1、促进旅游业的发展 2、保护历史文化遗产 3、改善生态环境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执行专项资金审核制度，保证专款专用 2、相关部门对工程建设管理全过程加强监督 3、工程建设要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实施			
项目实施计划	1、建立项目实施进度，并建立部门领导责任人制度； 2、建立档案制度和具体责任人公示制度，全过程建立健全工程档案，建立具体明确的责任人制度； 3、加强监督检查，既要保证工期，还要保证工程质量。本项目实行项目法人负责制。组成项目管理机构，负责项目的具体运作，保证项目的顺利实施；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1、促进旅游业的发展 2、保护历史文化遗产 3、改善生态环境				1、促进旅游业的发展 2、保护历史文化遗产 3、改善生态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抢险修复古村落工程数量	=10个	数量指标	抢险修复古村落工	=10个
		质量指标	工程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工程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实施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实施及时	及时
		成本指标	抢险修复每个古村落成本	≤50万元/个	成本指标	抢险修复每个古村	≤50万元/个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旅游业的发展	促进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旅游业的发	促进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社会就业率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社会就业率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云丘山古村落的生态环境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云丘山古村落	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群众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杜向荣	联系电话：	13934691888	填报日期：	20220120210019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增设人防警报站点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7-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2,000	年度资金总额：	82,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2,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2,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织县城建成区人防警报音响覆盖盲区补盲，新增2个固定人防警报站点。			
立项依据	批支报告			
项目设立必要性	落实省市两级年度人防工作安排部署，增强乡宁县整体防护能力。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采购设备技术标准，加强设备安装调试检查督导。			
项目实施计划	2022年3月完成采购，4-5月组织安装调试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新增2个固定人防电声警报站点，达到县城建成区人防警报音响覆盖率98%以上。				新增2个固定人防电声警报站点，达到县城建成区人防警报音响覆盖率98%以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装固定人防电声警报站点	=2个	数量指标	安装固定人防电声	=2个
		质量指标	符合相关行业标准	符合	质量指标	符合相关行业标准	符合
			站点运行合格率	=100%		站点运行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站点建设验收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站点建设验收及时	及时
		成本指标	人防站点成本	≤4.1万元/个	成本指标	人防站点成本	≤4.1万元/个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县域人防预警信息发布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县域人防预警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群众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贺赟	联系电话：	13593548802	填报日期：	20220120184739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宁馨小区门面房和宁馨、粮食、迎旭小区拍卖房土地出让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7-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38,811.93	年度资金总额：	638,811.93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38,811.93	市县（区）财政资金	638,811.93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我局对宁馨小区32套还迁商铺按照税务部门房屋计税值的5%补缴土地出让金，对宁馨小区2套拍卖住宅、粮食小区8套、迎旭小区3套住宅拍卖住宅按照税务部门房屋计税值的1%补缴土地出让金。			
立项依据	关于拨付乡馨小区门面房和粮食小区等小区拍卖房土地出让金的请示报告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乡政办发【2020】71号，乡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乡宁县加快解决国有建设用地上房屋交易和不动产登记历史遗留问题的实施方案和处理办法》的通知，县解决国有建设用地上房屋交易和不动产登记历史遗留问题工作领导小组会议精神。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严格执行专项资金审核制度，保证转款转用 2、相关部门对工程建设管理全过程加强监督 3、工程建设要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实施			
项目实施计划	1、建立项目工程进度和质量管理主管部门责任制度，并建立部门领导责任人制度； 2、建立档案制度和具体责任人公示制度，全过程建立健全工程档案，对项目的勘察设计、施工管理、工程管理、招标投标和竣工验收各个环节，都要建立具体明确的责任人制度； 3、加强监督检查，既要保证工期，还要保证工程质量。本项目实行项目法人负责制。组成项目管理机构，负责项目的具体运作，保证项目的顺利实施；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解决国有建设用地上房屋交易和不动产登记历史遗留问题工作领导小组会议精神，我局对宁馨小区32套还迁商铺按照税务部门房屋计税值的5%补缴土地出让金，对宁馨小区2套拍卖住宅、粮食小区8套、迎旭小区3套住宅拍卖住宅按照税务部门房屋计税值的1%补缴土地出让金。				解决国有建设用地上房屋交易和不动产登记历史遗留问题工作领导小组会议精神，我局对宁馨小区32套还迁商铺按照税务部门房屋计税值的5%补缴土地出让金，对宁馨小区2套拍卖住宅、粮食小区8套、迎旭小区3套住宅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宁馨小区32套还迁商铺（平方	=1606.8平方米	数量指标	宁馨小区32套还迁商铺（平方米）	=1606.8平方米
			宁馨小区2套拍卖住宅、粮食	=970.58平方米		宁馨小区2套拍卖住宅、粮食小区8	=970.58平方米
			迎旭小区3套拍卖住宅（平方	=354.72平方米		迎旭小区3套拍卖住宅（平方米）	=354.72平方米
		质量指标	符合税务部门相关规定	符合	质量指标	符合税务部门相关规定	符合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实施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实施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宁馨小区32套还迁商铺补缴土	≤368元/平方米	成本指标	宁馨小区32套还迁商铺补缴土地出让	≤368元/平方米
			宁馨小区2套拍卖住宅、粮食	≤35≤41元/平方米		宁馨小区2套拍卖住宅、粮食小区8	≤35≤41元/平方米
			迎旭小区3套拍卖住宅补缴土	≤41元/平方米		迎旭小区3套拍卖住宅补缴土地出让	≤41元/平方米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解决国有建设用地上房屋交易	解决	社会效益指标	解决国有建设用地	解决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群众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连建平	联系电话：	13835373952	填报日期：	20220120211040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老城区指挥部办公及拆迁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7-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8,767,590	年度资金总额：	18,767,589.77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8,767,59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8,767,589.77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办公经费；被拆迁户过度安置费及还迁房差价；集体资产征收补偿费；拆迁费；评估费等。			
立项依据	关于申请2022年乡宁县老城区改造相关项目费用的报告			
项目设立必要性	老城指挥部运行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执行专项资金审核制度，保证专款专用			
项目实施计划	建立项目工程进度和质量管理主管部门责任制度，并建立部门领导责任人制度；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老城指挥部工作的推进。				保障老城指挥部工作的推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人员（人）	≥14人	数量指标	聘用人员（人）	≥14人
			被拆迁户过度安置费及还迁房	≥81户		被拆迁户过度安置	≥81户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实施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实施及时	及时
		成本指标	项目按期实施及时性	≤3000元/人	成本指标	项目按期实施及时	≤3000元/人
			被拆迁户过度安置费及还迁房	≤900元/户		被拆迁户过度安置	≤900元/户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城市品位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城市品位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优化、美化县城人居环境	优化	生态效益指标	优化、美化县城人	优化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闫帅	联系电话：	18803576509	填报日期：	20220128183400